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原辅料（大曲块）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 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招标文件目录**

1. 招标书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须知
4. 供货范围及清单
5. 评标办法
6. 合同主要条款
7. 投标文件格式
8. 投标报价表（单独密封递交）
9. 投标单位-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10. 投标单位-一般纳税人相关证明
11. 承诺函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4. 代理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15. 投标承诺书
16. 投标意向书

**第一章** **招标书**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宝丰酒业有限公司原辅料--大曲块采购招标 |
| 2 | 招标人：宝丰酒业有限公司招标人地址：河南省宝丰县人民路中段宝丰酒厂院内 |
| 3 |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自主招标 |
| 4 | 投标保证金为： 伍 万元，交付方式为：电汇或转账,截止时间：开标日期前一日。 |
| 5 | 投标书、报价单盖章纸板递交方式（**注：报价单单独密封**）递交时间:开标日期前寄到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宝丰酒业有限公司收件人：张田格 联系电话：15503757989 |
| 6 | 预计开标时间： 2025年 03 月 29 日 开标地点： 宝丰酒业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开标前招标人通知投标人是否需要到现场。 |
| 7 | 合格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可按招标要求供应大曲块 |
| 8 | 交货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宝丰酒业有限公司厂区  |
| 9 | 招标文件的获取：通过微信方式下发 |
| 10 | 投标书份数：正本一份 |

## （二）投标人须知

##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 招标范围：原辅料--大曲块招标项目

1.2 项目地点：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1. **定义**
	1. 招标人系指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2. 投标人系指按照一定的程序，从招标人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3. “货物”系指投标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物料资料信息。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供应。
2. **合格投标人**

3.1凡有能力满足招标人大曲块需求的供应商，并通过了招标人资格审核的，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投标人必须在法律和财务独立，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独立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3具有履行协议所必须的满足招标方需求的能力，能够承担在供货过程中造成的损失。

3.4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和条例。

3.5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5.1招标书及招标文件格式

5.2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内容。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 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做出实质性相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投标人可以书面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日前 3 天按招标公告或本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邮箱、传真等）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以第7.2节所述方式进行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招标单位有权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招标人对投标人质疑的答复和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已书面回复投标意向书的每一投标人。补充文件是招标文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对参与招投标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3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招标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将新的投标截止时间通知所有书面回复投标意向书的每一投标人。

## 三、投标书的编制

**8、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投标人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8.2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投标书构成**

**9.1除投标报价表需单独密封外，投标书其他内容（包括资质证书等）必须按照顺序进行编写，标明页码，装订牢固。活页式或容易拆解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9.2投标人应准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书份数。投标书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应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9.3投标书的正、副本的正文，均应使用相当于微软视窗系统四号字体打印，手工书写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9.4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5投标人不得擅自对招标文件的格式和条款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书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投标报价**

10.1投标书的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不含税单价、含税单价、数量等内容，漏报将不被接受。

**11、投标货币**

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12、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文件**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应包括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以及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条件、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能力的证明文件。

**13、投标保证金（规定无需缴纳可忽略此条款）**

13.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前，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

13.2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转账形式交付，转账时在电汇单备注栏注明：宝丰酒业有限公司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
| 开户行地址 | 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人民路西段 |
| 开户行 | 中国建设银行宝丰县支行 |
| 帐号 | 4100 1584 6100 5020 4962 |

13.3在开标时，对于未能按时、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将视其为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3.4对未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确定中标投标人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对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将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13.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A.投标人在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B.在投标文件中弄虚作假并查实的；

C.投标人中标后放弃或中标后不执行中标结果的；

D.在招标过程中存在串标等妨碍招标正常进行行为的：

E.中标结果通知后3日内，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签订的。

**14、投标书签署**

14.1投标书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正确签署。被授权代表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原件附在投标书中。

14.2投标书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签字。

## 四、投标书的递交

**15、投标书的密封和标记**

15.1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表用小信封单独密封，注明投标人信息，然后连同投标书的正本和所有副本一起用包装袋封装好。封装应该严密、不易破损。封口处应盖有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

15.2投标书包装袋上必须清楚写明项目的名称、投标人全称及联系电话。

**16、迟交的投标书**

招标人将拒绝迟交的标书并原封退回。

**17、投标书的修改和撤回**

17.1投标人递交投标书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书。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17.2投标人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第15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提交。

**五、开标与评标**

**18、开标**

 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本项目以公平公正原则由业主自行评标，潜在投标人须在开标时保持电话畅通。

**19、评标**

 评标原则：在满足招标方需求的前提下，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合格的最低价中标法。价格一致的情况下，有过往合作基础的供应商优先，如有特殊情况，评委另行讨论确定。

**20、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20.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不足三家的，宣布流标。之后，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可组织再次招标，也可采取竞争性谈判确定。

20.2开标、评标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视为废标：

 （1）投标文件未密封，或者关键内容不全、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印章或者签字的；

（3）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主要条款的；

（4）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标的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5）未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的；

（6）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行贿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8）按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作为废标处理的其他情形。

**21、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1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标书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1.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书被拒绝。

## 六、授予合同

**22、确定中标人及合同的签订**

22.1招标人将在收到评委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后，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2.2招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变更采购数量，投标人不得改变投标单价。

22.3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与第二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23、履约保证金**

23.1中标者投标保证金全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低于合同履约保证金将按照要求补足，合同终止且无争议后30日内无息退回乙方账户。

## 七、质疑与投诉

**24、质疑**

24.1招标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如发现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错误、遗漏、含混不清等问题，可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之前，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要求修改或澄清。

24.2 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人的质疑函后，将审查质疑函的格式、内容以及所附的证明文件是否符合要求。如不符合，退回投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如符合要求，则接受该质疑函并向投标人出具受理证明，退回投标保证金。

1. **供货范围及清单**
2. 采购品种及数量：详见报价表
3. 使用地点：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三、质量要求：感观指标：断面应呈青白或稍带黄色，允许带有红心，应具有低温大曲的清香气味，理化指标：水分在14%以下，糖化力在500mg/g.h以上，大曲贮存期：交货的大曲须是供方经过3-4个月的贮存的大曲。

四、包装要求：无，运输车辆要求干净整洁，底部及车辆两侧铺垫花雨布隔离。

五、送货时间：中标后一个月内供货完毕，分三批供货，每批100吨，首批到货在中标后五天内到货，首批到货后第十天到货第二批100吨，最后一批100吨在上批到货后第十天到货；具体要求按照合同要求执行。

六、合同期限：以实际签订合同规定的期限为准。

七、结算方式：先货后款，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八、样品必须符合我司要求，才能参与我司招标。

## （四）评标办法

**一、评标说明**

1、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本着公平、公正、择优选用的原则对投标文件的各项内容进行评审。

2、评标原则：在满足招标方需求的前提下，合理低价中标(议标)。同等条件下，综合考虑以下因素:现实际供货供应商、向供应商付款方式、供货期、质保期及售后服务优的倾斜。

# **（五）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双方就原辅料采购事宜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一条　采购标的

1.1具体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料名称** | **暂定采购总量(吨)** | **含税单价（元）** | **收货地址（以甲方通知为准）** | **备注** |
|  | 大曲块 | 300 |  |  |  |

1.2 变更确认

1.2.1若【采购订单】项下【含税单价】发生变更的，双方应通过【书面补充协议】方式确认。

1.3送货准备

乙方应遵守食品安全承诺和食品安全标准，并在合同签订后【 2 】日内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若该报告在合同期限内到期，乙方应在到期前及时提供新报告）。

1.4交（提）货地点、时间、及运输方式：根据甲方要求 年 月 日前交货完毕，首批交货100吨，首批到货后第十天到货第二批100吨，最后一批100吨在上批到货后第十天到货；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运输方式负责运输至甲方仓库，并随车携带每车的【原辅材料出厂质量检测报告】。

第二条履约保证金

2.1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50000】元（大写：【五万元整】），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支付，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2若乙方已于本项目招标中缴纳等额投标保证金，乙方同意直接转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自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罚款等。履约保证金应始终维持足额，若有不足，应于【3】日内全额补足，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3 在最后一批原辅料到货抽检验收后【10】日内，若未出现违反第三条验收标准的情形，且甲乙双方已结清包括货款、违约金、罚款等全部费用后，甲方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2.4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剩余履约保证金。

2.5 甲方扣除全部保证金后，乙方放弃向甲方主张返还履约保证金的权利。

第三条 验收

3.1到货验收

1. 3.1.1质量验收标准：【感观指标：断面应呈青白或稍带黄色，允许带有红心，应具有低温大曲的清香气味，理化指标：水分在14%以下，糖化力在500mg/g.h以上，大曲贮存期：交货的大曲须是供方经过3-4个月的贮存的大曲，其他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通过前述验收不代表通过入库后质量验收。

3.1.2若抽检原辅料不符合上述标准，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在【 3 】日内完成换货（包括自行运回不合格部分的原辅料，否则，视为乙方放弃该原辅料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理并从应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关处理费用）并要求乙方承担5.2条和5.3条违约责任，通过上述验收不代表通过入库后质量验收合格。

1. 3.1.3 若符合上述质量验收标准，双方使用甲方计量设备称重计数（小于等于乙方计量单），乙方全权授权【称重计量单】上的司机对该文件上所有内容进行有效确认，一份【采购订单】项下的所有【称重计量单】净重之和为到货数量（若有包装袋，净重还应减去包装袋重，包装袋重=【100】克/袋），到货数量大于等于【采购订单】数量，但差异不得超过【10】吨，且乙方应承担5.2条违约责任。

3.2 入库后质量验收

验收标准同3.1.1，入库后质量验收不符合上述标准的，仍按3.1.2执行。

3.3运输途中以及到货验收合格前原辅料毁损、灭失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结算

4.1本合同执行包干价，是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后适用的总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原辅料、包装、运输、保险、政府规费等费用），且乙方已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和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验收前毁损灭失风险、政策变动风险以及市场价格变动风险等）。

4.2若国家税率发生变化，上述【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双方在结算时作出相应调整。

4.3货到付款，以双方约定的合同标的执行完毕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合格的全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遵照国家相关规定）；

4.4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全额发票，因乙方自身无法开具发票或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未开具发票金额对应金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需承担差额赔偿。

4.5乙方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无权【单方调整单价】、【拒绝采购订单】、【将其在本合同下义务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包括乙方关联公司）】或【解除本合同】，否则，应承担【采购订单金额3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2乙方因质量不合格甲方拒收的，应承担【100元/吨】的违约金，若质量不合格发生【3】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3乙方逾期到货（包括换货、数量不足）的，每逾期【1】日，应承担【逾期部分对应的采购订单金额10%】的逾期违约金，逾期【7】日以上，除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4乙方违约，导致甲方向第三方采购原辅材料产生的差价及运费、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退货运费、处理费等，甲方有权从应付款、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抵扣，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5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行使单方解除权时，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乙方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后【7】内退还，每逾期【1】日，承担甲方已支付全部货款金额的【10%】的违约金），按本合同相关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差额损失赔偿。

第六条 不可抗力

6.1遭遇不可抗力因素一方须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24】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于【14】日内提供合法有效的书面证明，双方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损失。如因一方延误履行而遭遇不可抗力的，责任方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6.2国家或地方环保或其他行政部门作出关于乙方停产、限产的要求或处罚，不属于不可抗力。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双方同意提交至【宝丰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八条 廉政条款

8.1双方应当严格遵守我国相关法律规定，坚决拒绝商业贿赂、行贿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

8.2双方承诺不得向对方有下列行为：

8.2.1向对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购物卡或券、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其他财务，或为对方工作人员报销与本合同无关的其它任何费用，或帐外暗中向对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或其他名目的财物；

8.2.2组织对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对对方履行责任和义务有影响的宴请、外出旅游和娱乐等活动；

8.2.3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便利为对方工作人员亲属谋取利益。

第九条 合同授权

9.1双方授权代表

9.1.2甲方协议签署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9.1.3乙方协议签署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9.2除本合同10.2所述以外的任何与乙方的合同协议、承诺及任何书面文件，甲方应在书面文件上盖章（仅限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甲方不认可任何级别的包括负责人或管理人员在内的个人签字，未经甲方盖章的书面文件对甲方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否则乙方应自行承担任何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向甲方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约定

10.1乙方保证对出售的原辅料拥有合法处分权，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查封或其他任何财产及权利负担等情形。

10.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包括变更或离职等）等信息发生任何变化，应于变更之日起【3】日内通知甲方，否则，应自行承担因未及时通知而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若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还应向甲方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10.3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乙方未将原合同约定的义务履行完毕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原合同约定的义务并受原合同约定的乙方的义务及责任条款的约束。

10.4本合同在双方之间不构成任何合伙、合资、代销、代理或连带关系；一方员工与对方之间亦不存在雇佣或劳动关系。

10.5合同中除文本空格、双方签章信息外，均为印刷字体。手写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添加、删除、修改）须双方在手写处签章确认后才具备法律效力。

10.6本合同为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文本，是双方当事人真实自愿意思表示，不产生格式条款的效力。

10.7签订或履行合同过程中，非经甲方书面同意或确认，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与甲方任何工作人员之间的款项往来及担保、承诺等，均属个人行为，如有发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8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10.9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10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报价单位承诺：我单位已对招标书内容全部了解清楚，并接受招标书全部条款。本报价单所填内容为我单位真实意思表达，对以下所填内容的真实性付法律责任。**

1、投标报价表

1.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吨)** | **不含税到岸价****（元/吨）** | **不含税总额****（元）** | **含税到岸价****（元/吨）** | **含税总额****(元)** | **备注** |
| 1 | 大曲块 | 300 |  |  |  |  |  |
| 合计 | — |  300 | — |  | — |  | — |
| 备注：实际收货质量、数量以招标方计量检测设备为准，报价数量至少为300吨，否则无效。 |

**投标人：（*盖公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报价人信息：**

1）报价单位名称：（须盖投标单位行政公章或合同章，若不盖章，为废标）。

2）报价人姓名： （若不填写，为废标）

3）报价人联系电话：

4）报价单位传真机号码：

5）报价单位地址：

6）报价日期： 年 月 日（若不填写，为废标）

**3、中标后要求：**

1）外检报告：供应商中标后2天内提供含有CMA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报告，第三方检测机构的CMA证书要在有效期限内。未按要求提供招标方有权延迟支付货款。

2）自身具备水分测定仪、容重仪检测设备，送货提供随车出厂检测报告，不限于水分、容重、杂质，带壳粒、不完善粒、霉变粒、害虫等项目。

3）投标方承诺的质量指标必须达招标方质量控制指标，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方若出现退货情况，我方有权视情况，要求供方按照【100元/吨】承担违约金。因质量不合格，发生【3】次以上拒收的，我方有权启动备选供应商或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每天供货能力不能低于100吨，具体供货进度以需求单位供货计划为准，如果中标供应商不按计划到货，我方有权罚款。

5）为确保质量可控，货物实际加工单位必须与投标方资质相符，或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的投标方关联企业，货物实际供货商必须与投标方资质相符，或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的投标方关联企业。

 6）供货前中标方需提供相关检测证明及正规食品渠道证明，若无法提供，招标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相应投标保证金。

7）运输车辆应做好卫生清理，车辆干净整洁，车厢内部无残渣异物等。

**4、履约保证金：**

1）按投标保证金约定要求为准。

2）中标后投标保证金即转为履约保证金。

3）投标方与招标方合同正在执行的，若违反此项目要求的，招标方有权扣除已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2、投标单位-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3、投标单位-一般纳税人相关证明**

**4、承诺函**

我公司从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从未发生过骗取中标等违纪不良行为以及最近三年无未解决的行政处罚、无异常经营信息。

 承诺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 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身份证号为 ，我公司确认其以下签章是真实有效的。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  |
| --- |
| 法人身份证正面 |
| 法人身份证反面 |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名称）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意向人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地址：

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被授权人邮箱：

7、代理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正面 |
| 反面 |

## 8、投标承诺书（格式）

**致：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代理人姓名（）为全权代表，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的有关活动并投标。为此：

1、我们愿意遵照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通知等）中的一切要求自愿递交投标文件，保证无围标、串标及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料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遵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保质、保量的按期履行合同，所提供的设备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四、技术要求”规定,响应甲方验收方式及验收标准。

3、我们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4、我们愿意按照经济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以上各条，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自愿接受业主及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没收投标保证金。

5、所有有关本次谈判的函、电请寄下列地址。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9、投标意向书

致：**宝丰酒业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代理人（姓名）为全权代表，自愿参加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投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委托代理人：（签字）